

T690/4236d(6)

THE CHINESE-JAPANESE LIBRARY  
OF THE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OCT 26 1954

# 奎壁春秋

卷二十至卷廿三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Imaging Services <http://imaging.harvard.edu>

CM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Lab D50 2	95/0/2	81/0/0	66/0/0	51/0/1	35/0/0	20/0/0	29/19/54	55/-39/33	42/57/29	82/4/79	51/50/-13	50/-28/-29	38/14/16	66/16/18	50/-5/-22	43/-14/21	55/-9/-25	71/-32/0	62/34/60	40/9/-43	52/48/17	31/21/-21	72/-23/57	73/19/68



春秋卷之二十

成公下

戊寅三年八年。晉景十七。齊頃十六。衛定六。蔡景

共音桓五十四。宋共六。秦桓二。鄭成二。曹宣十二。陳成十六。杞

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

汶陽之田。本魯田也。魯人恃大國之威。以兵力脅齊。得其故地。而不正疆理於天王。則取之。不以其道也。卻克戰勝。令於齊曰。反魯衛之。侵地。齊既從之。今復有命。俾歸諸齊。則歸之。不以其道也。而齊人貪得。晉有二命。穿也。列卿。無所諫止。皆罪也。來言者。緩詞也。歸之于者。易詞也。為國以禮者。無憚於強。而魯侯微弱。遂以歸齊。而不能保。罪亦見矣。

易去聲

哈佛大學哈佛藏書館印









# 人伐郟

按左氏。士燮來聘。言伐郟也。以其事吳故。公請緩師。不可。吳初伐郟。季孫固曰。中國不振旅。蠻夷入伐。而莫之或恤。亡無日矣。當其時。既不能救。及其既成。豈獲已也。而又幸諸國伐之。何義乎。前書來聘。下書會伐。晉侯之為盟主。可見矣。魯既知其不可。從大國之令。而不敢違。其不能立。亦可知矣。

# 衛人來媵

**音註**

媵音孕。又音佞。媵者何。諸侯有三歸。嫡夫人。則姪娣從。二國來媵。亦以姪娣從。凡一娶九女。所以廣繼嗣。三國來媵。非禮也。夫以禮制欲。則治。以欲敗禮。則亂。而諸侯一娶十有二女。則是以欲敗禮矣。備書三國。以明逾制。為後戒也。

從去聲

媵者何。諸侯有三歸。嫡夫人。則姪娣從。二國來媵。亦以姪娣從。凡一娶九女。所以廣繼嗣。三國來媵。非禮也。夫以禮制欲。則治。以欲敗禮。則亂。而諸侯一娶十有二女。則是以欲敗禮矣。備書三國。以明逾制。為後戒也。

共音工

# 九年

晉景十八。齊頃十七。卒。衛定七。蔡桓五十五。宋共七。秦桓二十三。楚共九。吳壽夢四。

# 春王正月。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

凡筆於經者。皆經邦大訓也。杞叔姬一女子。爾而四書于策。何也。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故春秋慎男女之配。重大昏之禮。以是為人倫之本也。事有大於此者。乎。男而賢也。得淑女。以為配。則自家刑國。可以移風俗。女而賢也。得君子。以為歸。則承宗廟。奉祭祀。能化天下。以婦道。豈曰小補之哉。夷攻杞。叔姬之。越禮也。杞伯初來朝魯。然後出。如鄆。季姬之。越禮也。杞伯初來朝魯。然後出。之。卒而復逆。其喪以歸者。豈非叔姬本不應出。故魯人得以義責之。使復歸葬乎。魯在春秋時。內女之歸。不得其所者有矣。聖人詳錄。

行音幸



其始卒。欲為後鑒。使得有終。而無弊也。其經世之慮遠矣。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杞伯

同盟于蒲。

**音註** 蒲衛地

按左氏。為歸汶陽之田故。諸侯貳於晉。晉人懼。會于蒲。以尋馬陵之盟。夫盟非固結之本也。衛獻公言於甯喜求復國。喜曰。必子鮮在。不然必敗。小邾射以句繹來奔。曰。使季路要我。吾無盟。夫信在言前者。不言而自喻。誠在令外者。不令而自行。晉初下令於齊。反魯衛之侵地。而齊不敢違者。以其順也。齊既從之。魯君親往拜其賜矣。復有二命。俾歸諸齊。一與一奪。信不可知。無惑乎諸侯之解體也。晉人不知反求諸已。悖信明義以補前行之愆。而又欲刑牲歃血。要質鬼神以御之。是從事於末而不知本矣。特書同盟。以罪晉也。

射音 亦句 音勾 惑京 本作 或御 上聲

坊本 作禦

公至自會。

二月。伯姬歸于宋。

夏季。孫行父如宋。致女。晉人來媵。

致女者何。女既嫁。三月而廟見。則成婦矣。而後父母使人安之。故謂之致也。常事爾。何以書。致女使卿。非禮也。經有因褒以見貶者。初獻六羽之類是也。亦有因貶以見褒者。致女來媵之類是也。伯姬賢行著于家。故致女使卿。特厚其嫁。遣之禮。賢名聞于遠。故諸國爭媵。信其無妬忌之行。程氏以為一女子之賢。尚聞於諸侯。况君子哉。或曰。魯女雖賢。豈能聞於遠乎。曰。古者庶女與非敵者。則求為媵。固為之擇賢小君。則諸侯之賢女自當聞矣。

行音 幸

秋。七月。丙子。齊侯無野卒。

**音註** 頃公卒。子靈公環立。



# 晉人執鄭伯。晉欒書帥師伐鄭。

按左氏。楚人以重賂求鄭。鄭伯會公子成于鄧。秋。鄭伯如晉。晉人討其貳於楚。執諸銅鞮。欒書伐鄭。鄭使伯蠲行成。晉人殺之。楚子重侵陳。以救鄭。稱人而執者。既不以王命。又不歸諸京師。則非伯討也。殺伯蠲。不書者。既執其君矣。則行人為輕。亦不足紀也。楚子重侵陳。與處父救江何異。削而不書者。鄭亦有罪焉耳。夫背夷即華。正也。今以重賂故。又與楚會。則是惟利之從。而不要諸義也。故鄭無可救之善。楚不得有能救之名。

## 冬十有一月葬齊頃公。

# 楚公子嬰齊帥師伐莒。庚申。莒潰。楚人入鄆。

鄆。莒別邑也。○伐稱名。人稱人。書法與會蜀盟蜀同。

**音**

扶夫音

重平聲

謀髮音

按左氏。楚子重自陳伐莒。圍渠丘。城惡。眾潰。楚師圍莒。莒城亦惡。庚申。莒潰。楚遂入鄆。孟子曰。鑿斯池也。築斯城也。與民守之。效死而民不去。是則可為也。夫鑿池築城者。為國之備。所謂事也。效死而民不去。為國之本。所謂政也。莒恃其陋。不修城郭。浹辰之間。楚克其三都。信無備矣。然兵至而民逃其上。不能使民效死而不去。則昧於為國之本也。雖隆莒之城。何益乎。故經於莒潰。特書日以謹之者。以明城郭溝池。重門擊柝。皆守邦之末務。必以固本安民為政之急耳。

# 秦人白狄伐晉。

經所謹者。華夷之辨也。晉嘗與白狄伐秦。秦亦與白狄伐晉。族類不復分矣。其稱人。貶詞也。武王伐商。誓師牧野。庸蜀羗髳。微盧彭濮。皆與焉。豈亦不謹乎。除天下之殘賊。而出民

春秋

卷二十一



復扶 又反

於水火之中。雖蠻夷戎狄。以義驅之。可也。亦慮其同惡相濟。貽患於後也。中國友邦。自相侵伐。已為不義。又與非我族類者共焉。不亦甚乎。晉既失信。復聽婦人讒說。殺其世臣。而諸侯皆貳。秦狄交伐。此事以觀。可謂深切著明矣。

鄭人圍許

城中城音註

中城者。郭之內。而宮之外也。

經世安民。視道之得失。不倚城郭溝池以為固也。穀梁子謂凡城之誌。皆譏其說是矣。莒雖恃陋。不設備。至使楚人入鄆。苟有令政。使民效死而不潰。寇亦豈能入也。城非春秋所貴。而書城中城。其為微守益微矣。王公設險以守其國。非歟。曰。百雉之城。七里之郭。設險之大端也。謹於禮以為國。辨尊卑。分貴賤。明等威。異物采。凡所以杜絕陵僭。限隔上下者。

恃時 去聲

乃體險之大用也。獨城郭溝池之足恃乎。

庚辰五年。晉景十九。卒。齊靈公環元年。衛定成十八。杞桓五十六。宋共八。秦桓二十四。楚共十。吳壽夢五。

春。衛侯之弟黑背帥師侵鄭。

按左氏。衛子叔黑背侵鄭。晉命也。其曰衛侯之弟者。子叔黑背生公孫剽。孫林父甯殖。出衛侯術而立剽。亦以父有寵愛之私。故得立耳。此與齊之夷仲年無異。其特書弟以為後戒。可謂深切著明矣。

剽匹 妙皮 衍苦 旦反

夏四月。五卜郊。不從。乃不郊。

五月。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

春秋 成八公下



宣 伐鄭

孕 媵音

齊人來媵 **音註**

伯姬也。異姓來媵。非禮也。

丙午。晉侯孺卒。 **音註**

景公卒。太子州蒲五月先立以伐鄭。孺乃侯反。

秋七月。公如晉。

傳去 聲 令平 聲

此葬晉侯也。而不書。諱之也。天子之喪。動天下。屬諸侯。諸侯之喪。動通國。屬大夫。公之葬。晉侯。非禮也。唯天子之事焉。可也。傳以晉人止。公送葬。諸侯莫在焉。魯人辱之。故諱而不書。非矣。假令諸侯皆在。魯人不以為辱。而可書乎。

冬十月。

**辛** 簡王 十有一年。

晉厲公州蒲元年。齊靈二。衛定九。蔡景十二。鄭成五。曹宣

汲 郤音

春。王三月。公至自晉。

十五。陳成十九。杞桓五十七。宋共九。秦桓二十五。楚共十一。吳壽夢六。

晉侯使郤欒來聘。已丑。及郤欒盟。 **音註**

欒尺牛反

夏季。孫行父如晉。

秋。叔孫僑如齊。

冬十月。

**壬** 簡王 十有二年。

晉厲二。齊靈三。衛定十。蔡景

午七年。杞桓五十八。宋共十。秦桓二十六。楚共十二。吳壽夢七。

春。周公出奔晉。 **音註**

周公天子三公也。

喬 僑音



鄆音

按左氏。周公楚。惡惠襄之偏。且與伯與爭政。不勝。怒而出。主使劉子復之。盟于鄆而入。三日。復出奔晉。夫人主無誠慤之心。而下要大。臣盟。是謂君不君。人臣無忠信之實。而上與人主盟。是謂臣不臣。既已要質鬼神以入矣。又叛盟失信而出奔。則是自絕於天也。自周無出。而書曰出者。見周室衰微。刑政號令不行於天下爾。

夏公會晉侯衛侯于瑣澤。

**音註**瑣澤地闕。公羊作沙澤。○此晉

罷音

楚為成也。於是晉士燮會楚公子罷許偃盟于宋西門之外。不書。存中國也。

秋晉人敗狄于交剛。

**音註**交剛狄地。

冬十月。

癸未。八年。十有三年。晉厲三。齊靈四。衛定十一。蔡景十四。鄭成七。曹宣十七。卒。

陳成二十一。杞桓五十九。宋共十一。秦桓二十七。楚共十三。吳壽夢八。

春晉侯使卻錡來乞師。

**音註**錡魚綺反。

晉主夏盟。行使諸侯。徵會討貳。誰敢不從。以霸主之尊。而書曰乞師。何也。列國疏封。雖有大小。土地甲兵。受之天子。不相統屬。魯兵非晉所得專也。今晉不以王命與諸侯之師。故特書曰乞。以見其卑伏屈損。無自反而縮之意矣。聖人作春秋。無不重內而輕外。至於乞師。則內外同辭者。蓋皆有報怨復讎貪得之心。是以如此。若夫誅亂臣。討賊子。請於天王。以大義驅之。誰不拱手以聽命。何至於乞哉。噫。此聖人所以垂戒後世。見諸行事之深切者明者也。

三月公如京師。

春秋成公下



朝音 潮下 同

使音 士

夏五月。公自京師。遂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邾人、滕人伐秦。

諸侯每歲侵伐四出。未有能修朝覲之禮者。今公欲會伐秦。道自王都。不可越天子而往也。故皆朝王。而不能成朝禮。書曰如京師。見諸侯之慢也。因會伐而行矣。又書公自京師。以伐秦為遂事者。此仲尼親筆。明朝王為重。存人臣之禮也。古者諸侯即位。喪服畢則朝。小聘大聘終則朝。巡狩于方嶽則朝。觀春秋所載。天王遣使者屢矣。十二公之述職。蓋闕如也。獨此年書公如京師。又不能成朝禮。不敬莫大焉。君臣人道之大倫。而至於此極。故仲尼嘗喟然嘆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也。為此懼。作春秋。或抑或縱。或予或奪。所以明君臣之義者至矣。其義得行。則臣必敬於君。子必敬於父。天理必存。人欲必消。大倫

必正。豈曰小補之哉。此以伐秦為遂事之意也。

曹伯廬卒于師。**音註** 宣公卒。成公負芻立。

秋七月。公至自伐秦。

冬葬曹宣公。

甲申九年。十有四年。晉厲四。齊靈五。衛定十二。卒蔡景十五。鄭成八。曹成公負

芻元年。陳成二十二。杞桓六十。宋共十一。秦桓二十八。卒。楚共十四。吳壽夢九

春。王正月。莒子朱卒。**音註** 渠丘公卒。犁

夏。衛孫林父自晉歸于衛。

秋。叔孫僑如如齊逆女。

比去 聲

芻音 初



鄭公子喜帥師伐許。

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音註**

婦姜氏有姑之

別必列反迎魚慶反

常稱也。若妾姑則不書氏。是故有成風則出姜不氏。有敬嬴則穆姜不氏。所以別嫡姑也。

穀梁曰。大夫不以夫人。以夫人。非正也。刺不親迎也。僑如之不氏。一事而再見者。卒名耳。

然則娶于他邦。而道里或遠。必親迎乎。以封壤。則有小大。以爵次。則有尊卑。以道途。則有

遠邇。或迎之於其國。或迎之於境。上。或迎之於所館。中。禮之節可也。

冬十月庚寅。衛侯臧卒。**音註**

定公卒。子獻公衍立。

秦伯卒。**音註**

桓公卒。子景公立。

**乙**簡王十有五年。晉厲五。齊靈六。衛獻公衍元年。蔡景十六。鄭成九。曹成二。

陳成二十三。杞桓六十一。宋共十三。卒。秦景公元年。楚共十五。吳壽夢十。

春王二月葬衛定公。

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歸父之父音甫

嬰齊者。公子遂之子。公孫歸父之弟也。歸父出奔齊。魯人徐傷其無後也。於是使嬰齊後之。故書曰仲嬰齊。此可謂亂昭穆之序。失父子之親者。以後歸父。則弟不可為兄嗣。以後襄仲。則以父字為氏。亦非矣。

癸丑公會晉侯衛侯鄭伯曹伯宋世

子成齊國佐邾人同盟于戚。**音註**

國佐。齊大夫。國武子。

也



晉侯執曹伯歸于京師

**音註**

特書晉侯。討有罪也。

稱侯以執。伯討也。何以爲伯討。晉合諸侯伐秦。曹宣公卒于師。曹人使公子負芻守。使公子欣時逆曹伯之喪。負芻殺其犬子而自立。至是晉侯執之。又不敢自治而歸于京師。使即天刑。夫是之謂伯討。春秋執諸侯者衆矣。未有執得其罪如此者。故獨書其爵。

公至自會。

夏六月。宋公固卒。

**音註**

共公卒。子平公成立。

楚子伐鄭。

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

宋華元出奔晉。宋華元自晉歸于宋。宋殺其大

大音 泰

共音 工

華音 化

治平 聲

殺音 晒

夫山。宋魚石出奔楚。

**音註**

宋殺其大夫山。此蕩澤。稱國以殺。而山不

書氏。有司法守之辭也。魚石。公子目夷曾孫。

宋六卿。魚氏。蕩氏。向氏。鱗氏。皆桓族也。華氏。戴族也。華元爲右師。魚石爲左師。蕩氏汰而驕。共公卒。已葬。蕩澤弱公室。殺公子肥。華元曰。我。司君臣之訓。而不能正。罪大矣。不能治。官敢賴寵乎。乃出奔晉。魚石將止之。魚府曰。元反必討。是無桓氏也。石曰。彼多大勳。國人所以與。不反。懼桓氏之無祀於宋也。遂自止。元於河上。元歸使國人攻桓氏。殺蕩山。出魚石。國然後定。元之出奔晉。與歸于宋。皆不省文者。著其正也。書之重。詞之複。必有美惡焉。詞繁而不殺。所以與之也。以不賴寵而出奔。以國人與晉皆許之。討而後入。正可知矣。蘇轍謂使元懷祿顧寵。重於出奔。則不能討。此說是也。山不書氏。背其族也。背其族者。伐其本



藹力 軌反 莒音 庇

也。人而無本。人道絕矣。葛藹猶能 莒其本根。况於人而忍伐其本乎。

冬十有一月。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高無咎。宋

華元。衛孫林父。鄭公子鱣。邾人會吳于鍾離。音

註。鱣音秋。鍾離。楚邑。淮南縣。此會吳之始。亦晉 以諸侯之大夫會吳之始。自是大夫自為

矣。會

祖莊 加反

吳以號舉。夷之也。會而殊會。外之也。殊會有 二義。會王世子于首止。意在尊王室。不敢與 世子抗也。會吳于鍾離。于祖。于向。意在賤夷 狄。而罪諸侯不敢與之敵也。夫以太伯至德 是始有吳。以族言之。則周之伯父也。至其後 世。遂以號舉者。以其僭竊稱王。不能居中國。亦 之爵號耳。成襄之間。中國無霸。齊晉大國。亦 皆俛首東向。而親吳。聖人蓋傷之。故特殊會。

可謂深切 著明矣

許遷于葉。音註。葉。近楚之邑。音攝。今南陽葉縣是也。

丙簡王十 十有六年。音厲六。齊靈七。衛獻二。蔡 景十七。鄭成十。曹成三。陳

成二十四。杞桓六十二。宋平公成元 年。秦景二。楚共十六。吳壽夢十一

春。王正月。雨。木冰。

共音 工雨 去聲 莒音 條 應傳 並去 聲

雨。木冰者。雨而木冰也。何休曰。木者少陽。幼 君大臣之象。冰者凝陰。兵之類也。冰脅木者。 君臣將執於兵之徵。未幾而有沙隨莒丘之 事。天人之際。休咎之應。焉可誣也。而欲盡廢 五行傳。亦過矣。

夏四月。辛未。滕子卒。音註。文公卒。成 公原立。



鄭公子喜帥師侵宋。

**音註** 喜即子罕

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晉侯使欒黶來乞師。

**音註** 黶音黯

甲午晦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鄢陵。楚子鄭師

敗績。

**音註** 鄢陵地

不書師敗績。以其君親集矢於目。而身傷為重也。當是時。兩軍相抗。未有勝負之形。晉之捷也。亦幸焉。爾幸非持勝之道。范文子所以立於軍門。有聖人能內外無患。蓋釋楚以為外懼之戒乎。楚師雖敗。其勢益張。晉遂怠矣。卒有欒氏之譖。而誅三郤。國內大亂。聖人備書。以見行事之深切著明也。

楚殺其大夫公子側。

秋公會晉侯齊侯衛侯宋華元邾人于沙隨。不

見公。

**音註** 沙隨宋地

為音位 孫音遜

臣子之於君父。揚其美。不揚其惡。為尊者諱。為親者諱。禮也。聖人假魯史以示王法。其於魯事有君臣之義。故君弒則書薨。易地則書假。滅國則書取。出奔則書孫。屈已而與強國之大夫盟。則書及。叛盟失信。而莫適守。則沒公。而書會。凡此類。雖不沒其實。示天下之公。必隱避其辭。以存臣子之禮。然則沙隨之會。晉不見公。是魯侯之大辱。深可恥焉者矣。曷為直書其事。而不諱乎。曰。春秋伸道不伸邪。榮義不榮勢。正已而無恤乎人。以仁禮存心。而不憂橫逆之至者也。沙隨之會。魯有內難。師出後期。所當恤者。晉人聽叔孫僑如之譖。



塞音

怒公而不見。曲在晉矣。魯侯自反。非有背仁棄禮不忠之咎也。昔曾子嘗聞大勇於夫子。曰。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孟子言浩然之氣。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則塞乎天地之間。沙隨之不見。於公何歉乎。直書而不諱者。示天下後世。使知大勇浩然之氣。所以守身。應物如此。其

**音註**

橫去聲。難萬旦反。背音佩。應於證反。

公至自會。

公會尹子晉侯齊國佐邾人伐鄭。

**音註**

尹子。周卿士。子

預與音

爵也。於是始以王臣與伐。

曹伯歸自京師。

曹伯不名。其位未嘗絕也。不絕其位。所以累乎天王也。其言自京師。王命也。言天王之釋

至真音

有罪也。善不蒙賞。惡不卽刑。以堯爲君。舜爲臣。雖得天下。不能一朝居也。負芻殺世子而自立。不能因晉之執。寘諸刑典。而使復國。則無以爲天下之共主矣。

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茗丘。

**音註**

茗丘。晉地。

茗音

冬。十月。乙亥。叔孫僑如出奔齊。

十有二月。乙丑。季孫行父及晉卻犢盟于扈。

**音**

註

晉許魯平。故盟。

公至自會。

乙酉。刺公子偃。

甫父音



女音 汝守 去聲

甫 父音

按左氏。宣伯通於穆姜。欲去季孟而取其室。戰于鄆。陵之日。公將行。穆姜送公而使逐二子。公以晉難告。曰。請反而聽命。姜怒。公子偃。公子鉏趨過。指之曰。女不可。是皆君也。公待于壞隤。申宮傲備。設守而後行。是以後使孟獻子守於公宮。宣伯使告卻擘。曰。魯侯待于壞隤。以待勝者。卻擘取貨於宣伯。而訴公於晉侯。晉侯不見公。公會諸侯伐鄭。將行。姜又命公如初。公又申守而行。宣伯使告卻擘。曰。魯之有季孟。猶晉之有欒范也。政令於是乎成。今其謀曰。晉政多門。不可從也。寧事齊楚。有亡而已。蔑從晉矣。若欲得志於魯。請止行。父而殺之。我斃蔑也。不然。歸必叛。晉人執季文子于茗丘。公還。待于鄆。使子叔聲伯請季孫于晉。卻擘曰。苟去仲孫蔑。而止季孫行父。吾與子國親於公室。對曰。僑如之情。子必聞之矣。若去蔑與行父。是大棄魯國。而罪寡君也。若猶不棄。使寡君得事晉君。則夫二人者。

相去 聲

善 單音

魯國社稷之臣也。若朝亡之。魯必夕亡。范文子謂欒武子曰。季孫於魯。相二君矣。妾不衣帛。馬不食粟。可不謂忠乎。信讒慝而棄忠良。若諸侯何。乃許魯平。赦季孫。出叔孫僑如而盟之。季孫及卻擘盟。

**音註**

還音 旋

**丁亥** 簡王十有七年。晉厲七。齊靈八。衛獻三。蔡景十八。鄭成十一。曹成四。

陳成二十五。杞桓六十三。宋平二。秦景三。楚共十七。吳壽夢十二。

**春** 衛北宮括帥師侵鄭。

**音註** 北宮括。衛成公會孫。

**夏** 公會尹子。單子。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邾人伐鄭。

人伐鄭。

**六月** 乙酉。同盟于柯陵。

**音註** 柯陵。鄭西地。此言同盟。尹單與盟之。



也辭

秋公至自會。

舉莒音

齊高無咎出奔莒。

**音註**

高無咎齊大夫也。

九月辛丑用郊。

效之不時。未有甚於此者也。故特曰用郊。用者不宜用也。或曰蓋以人饗。叩其鼻血以薦也。古者六畜不相為用。况敢用人乎。

晉侯使荀營來乞師。

**音註**

營乙耕反。

朱邾音

冬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人邾人伐鄭。

十有一月公至自伐鄭。

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振。

**音註**

狸振地闕。狸力之反。振市軫反。

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邾子矍且卒。

**音註**

矍音躍。且音狙。○定公卒。宣公輕立。

晉殺其大夫卻錡卻犇卻至。

楚人滅舒庸。

**音註**

舒庸東夷偃姓之國。

戊簡王十年十有八年。

晉厲八。弒齊靈九。衛獻四。蔡景十九。鄭成十二。曹成

子三年。五。陳成二十六。杞桓六十四。宋平三。秦景四。楚共十八。吳壽夢十三。

春王正月晉殺其大夫胥童。

獲且京本音獲音輕音坑



庚申。晉弑其君州蒲。**音註**

厲公弑。悼公周立。

霈音

弑君。天下之大罪。討賊。天下之大刑。春秋合於人心而定罪。聖人順於天理而用刑。固不以大霈釋當誅之賊。亦不以大刑加不弑之人。然趙盾以不越境而書弑。許世子止以不嘗藥而書弑。鄭歸生以憚老懼讒而書弑。楚公子比以不能效死。不立而書弑。齊陳乞以廢長立幼。而書弑。晉欒書身爲元帥。親執厲公於匠麗氏。使程滑弑公。而以車一乘葬之於翼。東門之外。而春秋稱國以弑其君。而不著欒書之名氏。何哉。仲尼無私。與天爲一。奚獨於趙盾。許止。歸生。楚比。陳乞。則責之甚備。討之甚嚴。而於欒武子。闕畧如此乎。學者深求其旨。知聖人誅亂臣。討賊子之大要也。而後可與言春秋矣。

坊本 聖人 下有 之字

齊殺其大夫國佐。

公如晉。

夏。楚子鄭伯伐宋。宋魚石復入于彭城。**音註**

彭城

宋邑

此伐宋以納魚石。其不曰納宋魚石于彭城。何也。劉敞曰。不與納也。諸侯失國。諸侯納之。正也。諸侯世也。大夫失位。諸侯納之。非正也。大夫不世也。諸侯託於諸侯。禮也。大夫託於諸侯。非禮也。其言復入者。已絕而復入。惡之甚者。宋魚石晉欒盈。是矣。

公至自晉。

晉侯使士匄來聘。

秋。杞伯來朝。

句蓋 葛二 音

春秋 成 公下



八月。邾子來朝。

築鹿園。

音註 築牆為鹿苑

已丑。公薨于路寢。

冬。楚人鄭人侵宋。

晉侯使士魴來乞師。

音註 魴音房

十有二月。仲孫蔑會晉侯、宋公、衛侯、邾子、齊崔

棼、同盟于虛打。

音註 虛打宋地。打他丁反。

丁未。葬我君成公。

春秋卷之二十一

# 春秋卷之二十一

## 胡安國傳

附林堯叟音註括例始末

姒詞 上聲

襄公上 公名午。成公子。母定姒。諡法。因事有功曰襄。辟土有德曰襄。

周 簡王十四年。魯襄公元年。簡王崩。子靈王立。襄二十八年。靈王崩。子景王立。

鄭 成公十三年。魯襄公二年。成公卒。子僖公立。襄七年。僖公卒。簡公立。襄二十九年。魯襄公十九年。靈公卒。子莊公立。

齊 靈公十年。魯襄公十九年。靈公卒。子莊公立。襄二十五年。莊公弒。弟景公杵臼立。

宋 平公四年。悼公復霸。元年。韓厥為政。襄七年。知罃為政。襄十一年。會于蕭魚。服鄭。襄十三年。荀偃為政。襄十五年。悼公卒。子平公彪立。襄十九年。士句為政。襄二十五年。趙武為政。襄二十七年。

坤 髡音



年。晉楚盟于宋。南北分霸始此。

剽匹

衛 獻公五年。魯襄公十四年。獻公奔齊。衛立公孫剽。是為殤公。襄二十六年。殤公弒。獻復歸于衛。襄二十九年。獻公卒。子襄公立。

妙反

蔡

景公二十年。魯襄公三十年。景公弒。子靈公般立。

曹

成公六年。魯襄公十八年。成公卒。子武公滕立。

滕

詳見成公元年

陳

成公二十七年。魯襄公四十年。成公卒。子哀公溺立。

杞

桓公六十五年。魯襄公六年。桓公卒。子孝公伋立。襄二十三年。孝公卒。弟文公益姑立。

薛

詳見僖公元年

現見音

悼音到

莒

犁比公五年。魯襄公十六年。晉執犁比公。襄三十一年。犁比公弒。子展與立。

邾

宣公三年。魯襄公十六年。晉執宣公。襄十七年。宣公卒。悼公華立。襄十九年。晉執悼公。靈公十八年。魯襄公二十六年。靈公卒于楚。悼公買立。

許

靈公十八年。魯襄公二十六年。靈公卒于楚。悼公買立。

小邾

魯襄公七年。小邾穆公來朝。

楚

共王十九年。子重為令尹。魯襄公三年。子重伐吳。卒。子辛為令尹。襄五年。楚殺子辛。子囊為令尹。襄十三年。共王卒。子康王昭立。襄十五年。子庚為令尹。襄二十一年。子南為令尹。二十二年。遠子馮為令尹。襄二十五年。子木為令尹。襄二十八年。康王卒。邾敖麋立。

遠音

委麋

音君

秦

景公五年

吳

壽夢十四年。魯襄公十二年。壽夢卒。諸樊立。一名遏。襄二十五年。遏門于巢。卒。餘祭立。一

春秋

襄公上

二

卷廿一



名載。襄二十九年。餘祭卒。夷末立。一名餘昧。

見音現

越及昭公元年

**元年**晉悼公周元年。齊靈十年。衛獻

丑四年崩。五年。蔡景二十年。鄭成十三年。曹成六年。陳成二十七年。杞桓六十五年。宋平四年。秦景五年。楚共十九年。吳壽夢十四年。

春。王正月。公即位。

闕 屢音

仲孫蔑會晉欒黶。宋華元。衛甯殖。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圍宋彭城。

按左氏曰。非宋地。追書也。然則書圍彭城者。魯史舊文也。曰圍宋彭城者。仲尼親筆也。楚已取彭城。封魚石。戍之三百乘矣。則曷為繫之宋。楚不得取之宋。魚石不得受之楚。雖專

其地。君子不登叛人。所以正疆域。固封守。謹王度也。

帥音索

夏。晉韓厥帥師伐鄭。仲孫蔑會齊崔杼。曹人。邾

人。杞人。次于郟。**音註**郟。鄭地。○書次。從晉而未

倣 放音

楚人釋君而臣。是助事已悖矣。晉於是乎降彭城。以魚石等歸。遂伐鄭。而諸侯次于郟。此皆放於義而行者也。傳書楚子辛救鄭。而經不書者。鄭本為楚。以其君之故。親集矢於目。是以與楚而不貳也。棄中國。從蠻夷。不能以大義裁之。惟私欲之從。則鄭無可救之善。楚不得有能救之名。經所以削之。不言救也。**音註**降平聲。為去聲。

秋。楚公子壬夫帥師侵宋。

九月。辛酉。天王崩。**音註**簡王崩。子靈王立。



邾子來朝。

冬，衛侯使公孫剽來聘，晉侯使荀瑩來聘。**音註**

剽匹 妙反

英營音  
 簡王崩，赴告已及，藏在諸侯之策矣。則宜以所聞先後而奔喪。今邾子方來修朝禮，衛侯晉侯方來修聘事。於王喪若越人視秦人之肥瘠，曾不與焉。而左氏以為禮。此何禮乎？滕定公薨，世子定為三年喪，父兄百官皆不欲。曰：吾宗國魯先君莫之行也，喪紀益廢。民習於耳目而不察，故後世以日易月。人子安而行之，不知春秋之義，無君臣之禮，豈不惜哉！  
**庚**靈王二年。晉悼二。齊靈十一。衛獻六。蔡景二。寅元。年。十一。鄭成十四。卒。曹成七。陳成二。十八。杞桓十六。宋平五。秦景六。楚共二十。吳壽夢十五。

會音 層與 音預

春，王正月，葬簡王。

鄭師伐宋。

夏，五月，庚寅，夫人姜氏薨。**音註**姜氏，襄公嫡母也。

六月，庚辰，鄭伯踰卒。**音註**踰，古困反。○成立卒。子僖公髡頑立。

晉師宋師衛甯殖侵鄭。

秋，七月，仲孫蔑會晉荀瑩、宋華元、衛孫林、父曹

人邾人于戚。

己丑，葬我小君齊姜。

叔孫豹如宋。

寔殖音



菴種

匹

冬仲孫蔑會晉荀罃齊崔杼宋華元衛孫林父曹人邾人滕人薛人小邾人于戚遂城虎牢

汜音似

虎牢鄭地故稱制邑至漢為成臯今為汜水縣巖險聞於天下猶虞之下陽趙之上黨魏之安邑燕之榆關吳之西陵蜀之漢樂地有所必據城有所必守而不可以棄焉者也有是險而不能守故不繫於鄭然則據地設險亦所貴乎天險不可升也地險山川丘陵也王公設險以守其國大易之訓也城郭溝池以為固六君子之所謹也鑿斯池築斯城與民同守孟子之所以語滕君也夫狡焉思啓封疆而爭地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以戰殺人盈城者固非春秋之所貴守天子之土繼先君之世不能設險守國將至於遷潰滅亡亦非聖人之所與故城虎牢而不繫於鄭程氏以為責鄭之不能也有也其聖人以待衰世之

六世本作亦

邪音耶

意小康之事邪

楚殺其大夫公子申

辛靈王三年晉悼三齊靈十二衛獻七蔡景二

卯二年鄭僖公髡頑元年曹成八陳成二十九杞桓六十七宋平六秦景七楚共二十一吳壽夢十六

春楚公子嬰齊帥師伐吳音註楚始伐吳

公如晉

夏四月壬戌公及晉侯盟于長檮音註長檮晉地檮敕

居反

公至自晉

帥音索

春秋襄公上

五

卷廿一



褚稱

善單音

六月公會單子晉侯

悼

宋公

平

衛侯

獻

鄭伯

僖

莒子

犁

邾子

宣

齊世子光

已未

同盟于雞澤

**音**

**註**

雞澤

同盟或以為有三例。一則王臣預盟而書同，二則諸侯同欲而書同，三則惡其反覆而書同。夫惡其反覆與諸侯同欲而書同，信矣。王臣預盟而書同，義則未安。盟于女栗及蘇子也。而不書同，盟于洮于翟泉，會王人也。而不書同，然則此三盟者，正所謂諸侯同欲而書同盟也。其同欲奈何？同病楚也。會于柯陵之歲，夏伐鄭，楚人師于首止而諸侯還，冬伐鄭，楚人師于汝上而諸侯還。雞澤之盟，陳袁僑如會，楚師在繁陽而韓獻子懼，平丘之行，楚棄疾立，復封陳蔡而中國恐，是知此三盟者，諸侯皆有戒心而修盟，故稱同，不以尹子單

夫音 扶女 音汝

子劉子亦預此盟而譏之也。夫王臣將命，必信明義而後可以表正乎天下，諸侯守邦，必尊主奉法而後可以保其社稷。今王臣下與諸侯約誓，諸侯亦敢上與王臣要言，斯大亂之道也，則亦不待書同盟而罪自見矣。

惇音 敦

陳侯使袁僑如會

戊寅，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

**音註**

諸侯在而大夫自為盟始於此

秋，公至自會。

冬，晉荀罃帥師伐許。

王靈王四年。晉悼四，齊靈十三，衛獻八，蔡景二，鄭僖二，曹成九，陳成三十，卒。

春秋襄公上

一

卷廿一

英 罃音



杞桓六十八。宋平七。秦景八。  
楚共二十一。吳壽夢十七。

春王三月己酉陳侯午卒。

**音註** 成公卒。子哀公溺立。

逆 溺音  
午者。襄公名也。孔子作春秋。在哀公之世。襄公哀公之皇考也。曷不諱乎。古者死而無諡。不以名為諱。周人以諡易名。於是乎有諱禮。故孟子曰。諱名不諱姓。姓所同也。名所獨也。然禮律所載。則有不諱者。夫子兼帝王之道。參文質之中。而作春秋。以法萬世。如公薨不地。滅國書取。出奔稱孫之類。所以放其文也。莊公名同而書同盟。僖公名申而書戊申。定公名宋而書宋人之類。所以從其質也。後世不明此義。則有以諱易人之名者。又有以諱易人之姓者。詩書則諱。臨文則諱。嫌名則諱。二名則偏諱。愚者違禮。以為為孝。諂者獻佞。以為為忠。忌諱繁。名實亂。而春秋之法不行矣。

孫音 遜

夏叔孫豹如晉。

秋七月戊子夫人妣氏薨。

**音註** 妣氏。成公妾。襄公母。妣杞姓。

葬陳成公。

八月辛亥葬我小君定妣。

**音註** 定。諡也。

冬公如晉。

陳人圍頓。

癸靈王五年。**音註** 晉悼五。齊靈十四。衛獻九。蔡景二。四年。十四。鄭僖三。曹成十。陳哀公溺元。

年。杞桓六十九。宋平八。秦景九。楚共二十三。吳壽夢十八。

春公至自晉。

春秋 襄公上

妣詞 聲

悼音 到



春秋

夏鄭伯使公子發來聘。

叔孫豹鄆世子巫如晉。**音註**以鄆世子比魯大夫。故書叔孫豹鄆

如晉。世子巫。

仲孫蔑衛孫林父會吳于善道。**音註**善道吳地。魯衛俱受

命於晉。故不言及吳。

秋大雩。

楚殺其大夫公子壬夫。

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曹伯莒子此邾

子宣滕子成薛伯齊世子光吳人鄆人于戚。**音**

鄆音

甫父音

為音  
位見  
音現

**註**戚。衛地。於是盟于戚。吳初與諸侯盟也。不書盟。為晉諱也。吳晉之盟。春秋終諱之。見哀

十三年

吳何以稱人。按左氏。吳子使壽越如晉。請聽諸侯之好。晉人將為之。合諸侯。使魯衛大夫會吳于善道。且告會期。然則戚之事。乃吳人來會。不為主也。來會諸侯而不為主。則進而稱人。諸侯往與之會。而主吳。則貶而稱國。聖人之情見矣。春秋之義明矣。**音註**好聲為去聲。見音現。

公至自會。

冬。戊陳。**音註**戊不書。惟悼公之。戊陳鄭也。特書之。

楚公子貞帥師伐陳。

春秋 襄公上



菑

九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齊世子光救陳。十有二月公至自救陳。

甫 父音

辛未季孫行父卒。

**甲**靈王六年。晉悼六。齊靈十五。衛獻十。蔡景二。午五年。鄭僖四。曹成十一。陳哀二。杞

桓七十。卒。宋平九。秦景十。楚共二十四。吳壽夢十九。

春王三月壬午杞伯姑容卒。

**音註** 桓公卒。子孝公句立。

句蓋 葛二 音

夏宋華弱來奔。

秋葬杞桓公。

滕子來朝。

莒人滅鄆。

莒音 莒音 利

穀梁子曰。莒人滅鄆。非滅也。立異姓以莅祭祀。滅亡之道也。公羊亦云。莒女有為鄆夫人者。蓋欲立其出也。或曰。鄆取莒公子為後。罪在鄆子。不在莒人。春秋應以梁亡之例而書鄆亡。不當但責莒人也。今直罪莒舍鄆。何哉。曰。莒人之以其子為鄆後。與黃歇進李園之妹於楚王。呂不韋獻邯鄲之姬與秦公子。其事雖殊。其欲滅人之祀而有其國。則一也。春秋所以釋鄆而罪莒歟。以此防民。猶有以韓謚為世嗣昏亂紀度如郭氏者。

冬叔孫豹如邾。

季孫宿如晉。

**音註** 宿行父之子。

十有二月齊侯滅萊。

**音註**

萊姜姓。子爵。國於東夷。

謚音 密

舍音 捨

襄公上

卷廿一



乙未六年七年。晉悼七。齊靈十六。衛獻十一。蔡景

三。杞孝公。元。宋平十。秦景

皐音

春。邾子來朝。音註。邾國名。少皐氏之後。音談

夏四月。三卜郊。不從。乃免牲。

小邾子來朝。

城費。音註。費魯邑。音秘。○自

夫音 扶相 衣並 去聲

費季氏邑也。按左氏南遺為費宰。叔仲昭伯為隧正。欲善季氏而求媚於南遺。謂遺請城費。吾多與而役。故季氏城費。夫文子相三君。無衣帛之妾。無食粟之馬。無藏金玉。無重器。備則固忠於公室。而不顧其所食之私邑也。及行父卒。宿之不忠。遂專魯國之政。羣小媚

墮許 規反

之。無故勞民。妄興是役。季氏益張。其後孔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至於帥師墮費。其越禮不度可知矣。然則書城費。乃履霜堅冰之戒。強私家弱公室之萌。據事直書而義自見矣。用人不惟其賢。惟其世。豈不殆哉。

秋季孫宿如衛。

八月螽。

冬十月。衛侯獻使孫林父來聘。壬戌。及孫林父

盟。

楚公子貞帥師圍陳。

十有二月。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曹伯。莒子。

父音 甫



邾子于鄆

**音註**

鄆鄭地音委又音為

鄭伯髡頑如會

未見諸侯

丙戌卒于鄆

**音註**

髡

苦

門反鄆鄭地七報反又采南反卒于鄆為子駟所弒也僖公弒簡公嘉立

傳去聲

固坊本作

按鄭僖公三傳皆以為為弒而春秋書卒者左穀梁則曰不使夷狄之民加乎中國之君也夫弒而可以偽赴又順其欲而不彰則亂臣賊子免於見討而春秋非傳信之書矣然則弒而書卒二傳以為為中國諱不使夷狄之民加中國之君疑得聖人之意顧習其說者未之察爾夫弒君之賊其惡不待貶絕而自見矣見弒者豈無不善之積以及其身者乎衛桓桓則以嫡母無寵宋殤則以亟戰疲民齊襄則以行同鳥獸鄭夷則以侮慢大臣蔡固則以淫而不父陳平國則以殺諫臣而通于

景

背音佩

偽音位

夏氏楚虔則以多行無禮奚齊則以嬖孽而國人不之君吳餘祭則以輕近刑人而晉州蒲欲盡去羣大夫而立其左右也若夫鄭僖公則異於是矣中國者禮義之所出也夷狄者禽獸之與鄰也僖公欲從諸侯會于鄆則是貴禮義為中國之君也諸大夫欲背諸夏與荆楚則是近禽獸為夷狄之民也以中國之君而見弒於夷狄之民豈有不善之積以及其身者乎聖人至是傷之甚懼之甚故變文而書曰鄭伯髡頑如會未見諸侯丙戌卒于鄆未見諸侯其曰如會何致其志也諸侯卒于境內不地鄆鄭邑也其曰卒于鄆見其弒而隱之也卒鄭伯逃歸陳侯聖人之旨微而公穀之義精矣存天理抑人欲之意遠矣

**音註**

癯魚畧反為于偽反夫音扶下同

陳侯逃歸

**音註**

自是凡會同無陳



夫音 扶

穀梁子曰。逃義曰逃。逃者。匹夫之事。上二年諸侯戍陳。今楚令尹來伐。諸侯又救之。亦既勤矣。為陳侯計者。下令國中。大申儆備。立太子以固守。親聽命於諸侯。謀禦敵之策。當是時。晉君方明。八卿和睦。諸侯聽命。必能致力於陳矣。不此之顧。棄儀衛而逃歸。此匹夫之事耳。夫義路也。禮門也。輕棄中國。惟蠻夷之懼。是不能由是路出入。是門。故書逃歸。以罪之。可謂深切著明矣。

**丙申** 靈王八年。晉悼八。齊靈十七。衛獻十二。蔡景

共音 工 楚共二。十六。吳壽夢二十一。秦景十

春王正月。公如晉。

夏葬鄭僖公。

鄭人侵蔡。獲蔡公子燮。

季孫宿會晉侯鄭伯齊人宋人衛人邾人于邢

丘。**音註** 邢丘。故邢國。今河內平臯縣。

悼音 到

蘇轍曰。晉悼公修文襄之業。改命朝聘之數。使諸侯之大夫聽命於會。大夫稱人。衆辭也。朝聘之節。儉而有禮。衆之所安也。臣則以為大夫稱人。貶之也。昔周公戒成王。以繼自今。

我其立政立事。夫不自為政。而委於臣下。是以國之利器示人。而不知寶也。朝聘事之大者。重煩諸侯。而使大夫聽命。無乃以姑息愛人。而不由德乎。使政在大夫。而諸侯失國。又豈所以愛之也。後此八年。溴梁之會。悼公初沒。諸侯皆在。而大夫獨盟。君若贅旒。夫豈一朝一夕之故哉。故邢丘之事。魯公在晉。而季孫宿會。見魯之失政也。諸侯之大夫貶而稱

溴音 臭

孫宿會。見魯之失政也。諸侯之大夫貶而稱



人。謹其始也。

公至自晉。

莒人伐我東鄙。

秋九月大雩。

冬楚公子貞帥師伐鄭。

齊宣王問於孟子。交鄰國有道乎。孟子曰。有。惟智者為能以小事大。故大王事獯鬻。句踐事吳。以小事大。畏天者也。畏天者保其國。鄭介大國之間。困強楚之令。而欲息肩於晉。若能信任仁賢。明其刑政。經畫財賦。以禮法自守。而親比四鄰。必能保其封境。荆楚雖大。何畏焉。而子耳。子國加兵於蔡。獲公子燮。無故怒楚。所謂不修文德而有武功者也。楚人來

雩音于

大音泰

燮音屑

杞音起

晉侯使士匄來聘。

丁酉八年。靈王。晉悼九。齊靈十八。衛獻十三。蔡景。杞孝三。宋平十二。秦景十三。曹成十四。陳哀五。

楚共二十七。吳壽夢二十二。

春宋災。

夏季孫宿如晉。

五月辛酉。夫人姜氏薨。音註。姜氏。成。公母。



秋八月癸未葬我小君穆姜。

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

伯杞伯小邾子齊世子光伐鄭十有二月己亥。

同盟于戲音註

戲鄭地音義

守去聲 知音 智還音旋

鄭之見伐於楚。子駟欲從楚。子展曰。小國無信。兵亂日至。亡無日矣。請完守以老楚。仗信以待晉。其策未為失也。而子駟遂及楚盟。於是晉師至矣。諸侯伐鄭。晉人令於列國。修器備。盛餼糧。歸老幼。居疾于虎牢。肆皆圍鄭。鄭人恐。乃行成。荀偃曰。遂圍之。以待楚人之救。而與之戰。不然無成。知罃曰。許之盟而還師以敵楚。吾三分四軍。與諸侯之銳。以逆來者。於我未病。楚不能矣。猶愈於戰。暴骨以逞。不可以爭。大勞未艾。君子勞心。小人勞力。先王

悼音 到

楚子伐鄭

之制也。乃許鄭成。同盟于戲。夫善為國者。不師。善師者。不陣。善陣者。不戰。知武子明於善陣之法。以佐晉悼公。屢與諸侯伐鄭。楚輒救之。而不與之戰。楚師遂屈。得善勝之道矣。故下書蕭魚之會。以美之。

音註

艾魚廢反

戊靈王十年

晉悼十。齊靈十九。衛獻十四。蔡景。鄭簡三。曹成十五。陳哀六。

杞孝四。宋平十三。秦景十四。楚共二十八。吳壽夢二十三。

春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

伯杞伯小邾子齊世子光會吳于相音註

音註

相音查楚

共音 工



云如音

夏五月甲午遂滅偃陽

**音註**

偃陽。妘姓國。今彭城。傳陽縣。偃音福。

又音通。○此通吳。晉往來之道也。

公至自會。

楚公子貞鄭公孫輒帥師伐宋。

晉師伐秦。

秋莒人伐我東鄙。

公會晉侯宋公

平衛侯

獻曹伯

成莒子

比邾子

宣齊世子光滕子

成

薛伯杞伯小邾子伐鄭

**音**

**註**

此悼公二駕之一

非駢音

冬盜殺鄭公子駢公子發公孫輒

**音註**

盜賤者也。以賤

者而曰殺三卿。鄭之失政甚矣。是故書盜自此始。

溲呼 臭反 潮 朝音

按左氏。鄭公子駢當國。發為司馬。輒為司空。駢與尉止有爭。及為田洫。司氏堵氏侯氏子師氏皆喪田。故五族聚羣不逞之徒。以為作亂。入西宮。殺三卿于朝。不稱大夫。程氏以為失卿職也。卿大夫者。國君之陪貳。政之本也。本強則精神折衝。聞有偃息談笑。而卻敵國之兵。勝千里之難者矣。乃至於身不能保。而盜得殺之於朝。安在其為陪貳乎。故削其大夫。為當官失職者之鑒也。

**音註**

喪去聲

戊鄭虎牢楚公子貞帥師救鄭

**音註**

向也。曰虎牢。今也。曰

鄭虎牢何。不繫之鄭者。為天下城之也。繫之鄭者。為鄭戍之也。是故楚丘不繫之衛。緣陵不繫

襄公上

七

卷廿一



鄧部 音各 吾為 音委

之杞。梁山沙鹿不繫之晉。皆非一國之辭也。邢  
鄧部繫之紀。彭城繫之宋。皆一國之辭也。○楚  
數救鄭矣。宣元年。為賈。二年。鬪椒。九年。子重。十  
六年。楚子。十七年。子重。公子申。皆不書。於是始  
書救鄭。以為晉悼復伯。楚欲救而不能也。是故  
書救陳。見晉之終失陳。書救鄭。見楚之終失鄭。

爾云

墊音 店底 音旨 斷音 短

虎牢之地。城不繫鄭者。責在鄭也。戍而繫鄭  
者。罪諸侯也。曷為責鄭。設險所以守國。有是  
險而不能設。犧牲玉帛。待盟境上。使其民人  
不享土利。辛苦墊隘。無所底告。然後請成。故  
城不繫鄭者。責其不能。有也。曷為罪諸侯。夫  
鄭人從楚。固云不義。然中國所以城之者。非  
欲斷荆楚之路為鄭蔽也。駐師扼險以逼之  
爾。至是伐而復戍焉。猶前志也。則可謂以義  
服之乎。故戍而繫鄭者。若曰。鄭國分地。受諸  
天子。非列國所得專。所以罪諸侯也。聖人既

層 曾音

公至自伐鄭

以虎牢還繫於鄭。又書楚公子貞帥師救鄭  
諸侯之罪益明矣。夫以救許楚。所以深罪諸  
侯不能保鄭。肆其陵逼。曾荆楚之  
不若也。亦可謂深切著明也哉。

十有一年

晉悼十一。齊靈二十。衛獻十

六。陳哀七。杞孝五。宋平十四。秦景  
十五。楚共二十九。吳壽夢二十四。

春王正月

作三軍音註

此志三家分  
公室之始

乘去

春秋襄公十

三軍。魯之舊也。古者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  
國一軍。魯侯封於曲阜。地方數百里。天下莫  
強焉。及僖公時。能復周公之宇。而史克作頌  
其詩曰。公車千乘。說者以為大國之賦也。又



聲

庚更音

捨舍音

春秋

曰公徒三革說者以為大國之軍也故知三軍魯之舊爾然車而謂之公車則臣下無私乘也徒而謂之公徒則臣下無私民也若有侵伐諸卿更帥以出事畢則將歸於朝車復於甸甲散於丘卒還於邑將皆公家之臣兵皆公家之衆不相繫也文宣以來政在私門襄公幼弱季氏益張廢公室之三軍而三家各有其一季氏盡征焉而舊法亡矣是以謂之作其明年季孫宿救台遂入鄆又其後享范獻子而公臣不能具三耦民不屬公可知矣春秋書其作舍以見昭公失國定公無正而兵權不可去公室有天下國家者之所宜也

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不郊

鄭公孫舍之帥師侵宋

朱邾音

公會晉侯宋公

衛侯

曹伯

齊世子光莒

子

邾子

滕子

杞伯

小邾子

伐鄭

註

此悼公三駕之二

秋七月己未同盟于亳城北公至自伐鄭音註

亳城鄭地亳蒲落反

楚子鄭伯伐宋

同陪什

盟于亳城北鄭服而同盟也尋復從楚伐宋故書同盟見其既同而又叛也既同而又叛從子展之謀欲致晉師而後與之也故亳之盟其載書曰或問茲命明神殛之俾失其民隊命亡氏陪其國家雖渝此盟而不顧也噫慢鬼神至於此極而盟猶足恃乎

音註

春秋襄公上

七

卷廿一



復扶又反  
見音現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世子光莒子邾子

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伐鄭會于蕭魚音註蕭魚

鄭地。此悼公三駕之三。○伐鄭會于蕭魚。序績也。○自是鄭不叛晉者二十四年。

程氏曰。會于蕭魚。鄭又服而請會也。不書鄭會。謂其不可信也。而晉悼公推至誠以待人。信鄭不疑。禮其囚而歸焉。納斥侯。禁侵掠。遣叔肸告于諸侯。而鄭自此不復背晉者二十四年。至哉誠之能感人也。自悼公能謀於魏絳以息民。聽於知武子而不與楚戰。故三駕而楚不能與之爭。雖城濮之績不越是矣。

公至自會。

斥音 尺 知音 知

輒直 涉反

楚人執鄭行人良霄音註冬秦人伐晉。

卽伯有公孫輒之子

春秋卷之二十一

春秋襄公上

六

卷廿一





春秋卷之二十二

襄公中

庚子靈王十一年。十有二年。晉悼十二。齊靈二十一。衛

五。曹成十七。陳哀八。杞孝六。宋平十五。秦景十六。楚共三十。吳壽夢二十五。卒。

春王三月莒人伐我東鄙圍台。季孫宿帥師救

台遂入鄆。

音註。台魯邑。今琅琊費縣有。台亭音胎。又臺怠反。

鄆音。運。惡將。並去。聲。

鄆莒地也。遂者生事也。入者逆詞也。大夫無遂事。受命而救台。不受命而入鄆。惡季孫宿之擅權。使公不得有為於其國也。或曰古者命將得專制。闡外之事。有可以安國家利社稷者。專之可也。曰此為境外言之也。台在邦域之中而專行之。非有無君之心者。不敢為。



春稱

也。昭公逐。定無正。夫豈一朝一夕之故哉。其所由來者漸矣。

房 魴音

夏。晉侯使士魴來聘。

秋。九月。吳子乘卒。

**音註** 壽夢卒。子諸樊立。吳始書卒。

冬。楚公子貞帥師侵宋。

公如晉。

悼音 到

辛丑 靈王十有三年。

晉悼十三。齊靈二十二。衛靈二十二年。蔡景三十二。鄭簡

六。曹成十八。陳哀九。杞孝七。宋平十六。秦景十七。楚共三十一。卒。吳諸樊過元年。

春。公至自晉。

夏。取郟。

**音註** 郟。小國。今在城亢父縣。有郟亭。是已。音詩。

秋。九月。庚辰。楚子審卒。

**音註** 共王卒。子康王昭立。

冬。城防。

**音註** 防。臧氏邑。

壬寅 靈王十有四年。

晉悼十四。齊靈二十三。衛靈三十四。蔡景三十三。鄭簡

七。曹成十九。陳哀十。杞孝八。宋平十七。秦景十八。楚康王昭元年。吳諸樊二

春。王正月。季孫宿。叔老。會晉士匄。齊人。宋人。

平衛人。

鄭公孫薑。曹人。

莒人。

邾人。

滕人。

人。成薛人。杞人。小邾人。會吳于向。

**音註** 薑丑邁反。向。鄭

蓋 句音

士 使音

地。叔老。聲伯子。魯使二卿會晉。敬事伯國。晉人自是輕魯幣而益敬其使。故叔老雖介。亦列於會。齊崔杼。宋華閱。衛北宮括。在會惰慢。不攝。故貶稱人。蓋欲以督率諸侯。獎成伯功也。吳來在春。火襄公中。



向去聲 向諸侯會之。故曰會吳。

使舉上客。而叔老並書者。以內卿行。則不得不書矣。季孫宿以卿為介。而不使之免。叔老介於宿。而不敢避。蓋兩失之。雖晉人輕其幣。而敬其使。於君命使人之體。豈為得哉。

二月乙未朔日有食之。

夏四月叔孫豹會晉荀偃齊人靈宋人平衛北

宮括鄭公孫董曹人成莒人邾人宣滕人成

薛人杞人小邾人伐秦音註秦晉秦兵爭止此。晉

終於十三國之伐 獻公出衛人

已未衛侯出奔齊音註立公孫剽

預語音

暴音

衍苦且反

按左氏。衛甯殖將死。語其子曰。吾得罪於君。名在諸侯之策。曰孫林父甯殖出其君。夫所謂諸侯之策。則列國之史也。諸侯則若晉若魯是也。史則若晉之乘。魯之春秋是也。今春秋書衛侯出奔齊。而不曰孫林父甯殖出其君者。蓋仲尼筆削。不因舊史之文也。欲知經之大義。深考舊文。筆削之不同。其得之矣。或曰孫甯出君。眾所同疾。史策書之是也。聖人曷為掩姦藏惡。不暴其罪。而以歸咎人主。何哉。曰臣而逐君。其罪已明矣。人君擅一國之名。寵神之主。而民之望也。愛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敬之如神明。畏之如雷霆。何可出也。所為見逐。無乃肆於民上。縱其淫虐。以棄天地之性乎。故衛衍出奔。使祝宗告亡。且告無罪。而定姜曰。有罪若何。告無。春秋端本清源之書。故不書所逐之臣。而以自奔為名。所以警乎人君者。為後世鑒。非聖人莫能修之。為此類也。



莒人侵我東鄙。

秋。楚公子貞帥師伐吳。

冬。季孫宿會晉士匄、宋華閱、衛孫林父、鄭公孫

董、莒人邾人于戚。**音註**戚，孫林父邑。○於是孫

于戚以定之。襄昭之際，大夫無君之禍，晉為之也。悼公之德衰矣。

癸卯。四年。十有五年。**音註**晉悼公十五年卒。齊靈二十四

景三十四。鄭簡八。曹成二十。陳哀十一。杞孝九。宋平十八。秦景十九。楚康二。吳諸樊三。

春。宋公使向戌來聘。二月己亥，及向戌盟于劉。

**音註**劉，魯地。

蓋句音

商殤音

菜采音

聲監平

索帥音

劉夏逆王后于齊。**音註**

劉夏，天子大夫。劉，采地。夏，名也。

劉夏何以不稱使。不與天子之使夏也。昏姻人倫之本。王后天下之母。劉夏，士也。士而逆后，是不重人倫之本。而輕天下之母矣。然則何使卿往逆。公監之禮也。官師從單靖公逆。王后于齊。書劉夏而不書靖公。是知卿往逆。公監之禮也。春秋昏姻得禮者，常事不書。

**音註**善單音

夏齊侯伐我北鄙，圍成。公救成，至遇。**音註**

成，魯地。遇，

魯地。○書至遇，公畏齊，不敢至成。

季孫宿、叔孫豹帥師城成郛。**音註**

郛，成之外城也。

秋八月丁巳，日有食之。

襄公中

四

卷廿二



邾人伐我南鄙。

冬十有一月癸亥晉侯周卒。

**音註** 悼公卒。子平公彪立。

**甲**靈王十五年。十有六年。晉平公彪元年。齊靈王二十五年。衛獻二十。殤二。蔡景三十。

**起** 杞音 十五。鄭簡九。曹成二十一。陳哀十二。杞孝十。宋平十九。秦景二十。楚康三。吳諸樊四。

春王正月葬晉悼公。

三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

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溴梁。戊寅大夫盟。

**音註** 溴水。

**止** 軹音 名。出河內軹縣東南。至溫入河。古闕反。○凡伯在焉。而但曰諸侯者。無伯也。君在焉。而但曰大夫者。無君也。是故自文而下。盟于扈。會于扈。則有斥言諸侯而不序。自襄而下。溴梁之盟。則有

斥言大夫而不序。

帥音 索

坊本 則字 下有 宜字

虔音

牡丘之會。諸侯既次于匡。則書曰公孫敖帥師及諸侯之大夫救徐。雞澤之會。諸侯既盟。而陳侯使袁僑如會。則書曰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今溴梁之會。諸侯皆在是。若欲使大夫盟者。則書魯卿及諸侯之大夫盟可也。而獨書大夫。何也。諸侯失政。大夫皆不臣也。上二年春正月會于向。十有四國也。冬會于戚。七國之大夫也。此三會。皆國之大事也。而使大夫皆專之。而諸侯皆不與焉。是列國之君不自為政。弗躬弗親。禮樂征伐已自大夫出矣。况悼公既沒。晉平初立。無先公之明也。君若贅旒。而大夫張亦宜矣。夫豈一朝一夕之故哉。善惡積於至微。而不可掩。常情忽於未兆。而不預謀。苟偃怒。大夫盟。而晉靖公廢。趙籍韓虔魏斯為諸侯之勢。見矣。



乾

有國者謹於禮而不敢忽此春秋以待後世之意也

**音註**

與去聲見音現

晉人執莒子邾子以歸

**音註**

執以歸始此

齊侯伐我北鄙

夏公至自會

五月甲子地震

叔老會鄭伯晉荀偃衛甯殖宋人伐許

**音註**

非鄭

殖音置 分去聲

主兵也則曷為會鄭伯春秋不以大夫主諸侯則推而屬之鄭也春秋之大義夷夏之辨君臣之分而已是故僖十九年盟于齊陳非主盟也不以夷狄主中國則書會陳今年伐許鄭非主兵也不以大夫主諸侯則書會鄭

于 半音

秋齊侯伐我北鄙圍成

大雩

冬叔孫豹如晉

乙巳 靈王十有七年

晉平二。齊靈二。十六。衛獻二十。一。殤三。蔡景三。十六。

鄭簡十。曹成二十三。陳哀十三。杞孝十一。宋平二十。秦景二十一。楚康四。吳諸樊五。

春王二月庚午邾子貜卒

**音註**

貜音坑。○宣公卒。悼公華立。

宋人伐陳

夏衛石買帥師伐曹

**音註**

石買石

秋齊侯伐我北鄙圍桃

**音註**

桃魯地。弁縣東南有桃墟

帥音索

春秋 襄公中

六

卷廿一



紀下  
沒反

齊高厚帥師伐我北部圍防。

**音註**

防。臧紇邑。伐我。大夫將書。

大夫始此。自隱以來齊伐我。皆書人。君將書。君自文十五年始。大夫將書大夫。自高厚始。

九月大雩。

華音  
化

宋華臣出奔陳。

冬邾人伐我南部。

**丙**靈王十

十有八年。

晉平三。齊靈二十七。衛獻二十。殤四。蔡景三十七。

鄭簡十一。曹成二十三。陳哀十四。杞孝十二。宋平二十一。秦景二十二。楚康五。吳諸樊六。

春白狄來。

見音  
史

劉敞曰。夷狄於中國無事焉。其於天子世一見。則諸侯雖善其交際。不得而通也。是以春

使音  
士

晉因其為行人之使執之。故書行人以罪晉。

夏晉人執衛行人石買。

**音註**

石買。卽是伐曹者。宜卽懲治本罪。而

秋齊師伐我北部。

冬十月公會晉侯。

平

宋公。

平

衛侯。

殤

鄭伯。

簡

曹。

伯莒子。

比

邾子。

悼

滕子。

薛伯。

杞伯。

小邾子。

同。

圍齊。

**音註**

同圍齊。非但晉志也。自圍齊之後。晉師無君將。雖大夫之師出。無與於諸

與音  
預

夏之義矣。

春秋

襄公中

七

卷廿二



凡侵伐圍入。未有書同者。而獨於此書同圍。齊何也。齊環背盟棄好。陵虐神主。肆其暴橫。數伐鄰國。觀加兵於魯。則可見矣。諸侯所共惡疾。故同心而圍之也。同心圍齊。其以伐致何也。見齊環無道。宜得惡疾。大諸侯之伐。而免其圍齊之罪辭也。春秋於此。有沮橫逆抑強暴之意。孟子曰。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自作孽。不可追。其齊侯環之謂矣。尚誰懟哉。

道音 換懟 音隊

**音註** 沮在 呂反

曹伯負芻卒于師。

楚公子午帥師伐鄭。

**丁**靈王十 **十有九年。**晉平四。齊靈二十八。卒。衛未八年。獻二十三。殤五。蔡景三十。八。鄭簡十二。曹武公滕元年。陳哀十五。杞孝十三。宋平二十二。秦景二十三。楚康六。吳諸樊七。

朱 邾音

春王正月。諸侯盟于祝柯。**音註**

祝柯。齊邑。今齊州禹城縣。

晉人執邾子。

公至自伐齊。

取邾田自澗水。**音註**

澗水。出東海合鄉縣西南。經魯國至高平湖陸縣入。

泗水。澗音郭。

季孫宿如晉。

葬曹成公。

夏。衛孫林父帥師伐齊。

秋七月辛卯。齊侯環卒。**音註**

靈公卒。子莊公光立。

甫 父音

春秋 襄公中



晉士句帥師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

還音旋下 同

穀。齊地也。還者。終事之詞。古之為師。不伐喪。大夫以君命出境。有可以安國家。利社稷者。則專之可也。世衰道微。暴行交作。利人之難。以成其私欲者。衆矣。士句乃有惻隱之心。聞齊侯卒。而還不亦善乎。或曰。君不尸小事。臣不專大名。為士句者。宜墾帷而歸命乎。介。則非矣。使士句未出晉境。如是焉。可也。已至齊地。則進退在士句矣。猶欲墾帷而歸命乎。介。則非古者命將不從中覆。專制境外之意。而况喪必不可伐。非進退可疑。而待請者。故至穀。聞齊侯卒。乃還。善之也。

墾音善

蔑音滅

八月丙辰。仲孫蔑卒。齊殺其大夫高厚。

鄭殺其大夫公子嘉。

難去聲

按左氏。初盜殺鄭三卿於西宮之朝。公子嘉知而不言。既又欲起楚師以去諸大夫。故楚人伐鄭。至于純門而返。至是嘉之為政也。專國人患之。乃討西宮之難。與純門之師。子展子西。率國人殺嘉。而分其室。不稱鄭人者。嘉則有罪矣。而子展子西。不能正以王法。肆諸市朝。與衆同棄。乃利其室而分之。有私意焉。故稱國以殺。而不去其官。此春秋原情定罪之意。

冬葬齊靈公。

城西郭音註

城西郭國都外也

叔孫豹會晉士句于柯音註

柯衛地。今魏郡內黃縣東北有柯城。

郭音孚

春秋襄公中

九

卷廿二



城武城音註

武城魯邑今泰山南武城縣

戊申二十一年

晉平五齊莊公光元年衛獻申九年二十四殤六蔡景三十九鄭

杞音簡十三曹武二陳哀十六杞孝十四宋平起二十三秦景二十四楚康七吳諸樊八

春王正月辛亥仲孫速會莒人

比

盟于向

音註

向去聲邑

夏六月庚申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

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盟于澶淵

音註

澶淵衛地在頓丘縣南澶音憐

秋公至自會

仲孫速帥師伐邾

蔡殺其大夫公子燮蔡公子履出奔楚

世本楚不下有能字  
按左氏初蔡文侯欲事晉曰先君與於踐土之盟晉不可棄且兄弟也畏楚不行而卒楚人使蔡無常公子燮求從先君以利蔡謀國之合於義者也國人乃不順焉而殺燮此何罪矣故稱國而不去其官公子履其母弟也進不能正國退不能遠害懼禍而奔從於夷狄書者罪之也

陳侯之弟黃出奔楚

叔老如齊

冬十月丙辰朔日有食之



季孫宿如宋。

巳靈王二十有一年。晉平六。齊莊二。衛獻二。鄭

簡十四。曹武三。陳哀十七。杞孝十五。宋平二十。四。秦景二十五。楚康八。吳諸樊九。是年十一月

庚子。孔子生。

春王正月公如晉。

邾庶其以漆閭丘來奔。音註漆邾邑。今山陽南平鄉有漆亭。閭丘

邾邑。今山陽南平縣有閭丘亭。於是公猶在晉。季孫宿納之也。

庶其邾大夫也。春秋小國之大夫。不書其姓氏。微也。其以事接我。則書其姓氏。謹之也。莒慶以大夫即魯而圖昏。接我不以禮者也。邾庶其以地叛其君而來奔。接我不以義者也。

援於  
眷反

以欲敗禮。則身必危。以利棄義。則國必亂。春秋禮義之大宗。故小國之大夫。接我。以利欲則特書其姓氏。謹之也。漆一邑。閭丘一邑。而不言及者。庶其之私邑。所受於君而食之者也。此叛臣何以不書叛。書名書地。而竊邑叛君之罪見矣。夫棄夷狄。從諸夏。其慕義之心。疑可與也。然有據城以求援者。君子猶以為不可受。而况鄰國乎。書來奔。而魯受叛臣納其地之罪。亦見矣。

夏公至自晉。

秋晉欒盈出奔楚。

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

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



潮朝音

曹伯來朝。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

于商任。**音註**商任地闕。

**二十有二年**。晉平七。齊莊三。衛獻二。十六。殤八。蔡景四十一。

商殤音。鄭簡十五。曹武四。陳哀十八。杞孝十六。宋平二十五。秦景二十六。楚康九。吳諸樊十。

春王正月公至自會。

夏四月。

秋七月辛酉叔老卒。**音註**子叔齊。

冬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

春秋

任音 王復 扶又 反

曹伯莒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沙

隨。**音註**沙隨宋地。

按左氏。會于商任。錮欒氏也。會于沙隨。復錮欒氏也。古者大夫去國。君不掃其社稷。不繫纍其子弟。不收其田邑。使人導之出疆。又先之於其所往。敕五典。厚人倫也。今晉不念欒氏世勳而逐盈。又將搏執之。而命諸侯無得納焉。則亦過也。楚逐申公巫臣。子反請以重幣錮之。楚子曰。止。彼若能利國家。雖重幣。晉將可乎。若無益於晉。晉將棄之。何勞錮焉。其賢於商任沙隨之謀遠矣。

公至自會。

楚殺其大夫公子追舒。**音註**追舒即子南也。

襄公中

卷廿二



辛亥靈王二十有三年。晉平八。齊莊四。衛獻二。鄭簡十六。曹武五。陳哀十九。杞孝十七。卒。宋平二十六。秦景二十七。楚康十。吳諸樊十一。

春王二月癸酉朔日有食之。

三月乙巳杞伯句卒。

句音

音註 孝公卒弟文公益姑立

夏邾畀我來奔。

蓋音

葬杞孝公。

陳殺其大夫慶虎及慶寅。

其臣

按左氏。慶虎無道。求專陳國。暴蔑其君。畏公子黃之偏而愬諸楚。曰。與蔡司馬同謀。楚人以爲討。公子黃奔楚。愬之二慶。以陳叛。楚屈建圍陳。殺二慶。夫人君擅一國之利勢。使其

京本  
作權  
臣

臣暴蔑其身而不能遠。欲去其親而不能保。譖愬之於大國而不能辨。至因夷狄之力。然後能克。則非君人之道也。故二慶之死。稱國以殺。公子黃之出。特以弟書者。譏歸陳侯也。凡此皆春秋端本之意。

**音註**

遠去聲 去上聲

陳侯之弟黃自楚歸于陳。

晉欒盈復入于晉。入于曲沃。

**音註**

曲沃。晉邑。在河東聞喜縣。

爲音  
位

欒氏。晉室之世臣。故盈雖出奔。猶繫於晉。復入者。甚逆之辭。爲其既絕而復入也。曲沃者。所食之地。當是時。權寵之臣。各以利誘其下。使爲之用。至於殺身而不避。莫知有君臣之分者也。故聞語欒孺子者。則或泣或嘆。以爲得主而爲之死。猶不死也。盈從之。遂入絳。乘公門。若非天棄欒氏。又有范鞅之謀。晉亦殆矣。原其失在於錮之甚急。使無所容於天地。



之間。是以至此極。春秋備書之。以見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亂也。其為後世鑒。豈不深切著明也哉。

**秋。齊侯伐衛。遂伐晉。**音註此其書遂何。齊始伐

齊世從晉。於是始叛。則晉伯衰而諸侯貳矣。晉之衰。諸夏之憂也。

師音 宗

**八月。叔孫豹帥師救晉。次于雍榆。**音註雍榆。晉

郡朝歌縣東有雍榆城。雍於用反。榆一作渝。○次而後救。匿其救之之形也。救而先次。宣其救之之聲也。○自救晉而天下益多故矣。盟于宋而南北之勢成。會于申而淮夷至。戰于雞父而吳之敗者六國。於越入吳。春秋終焉。蓋於是焉始。故謹而書之也。是故自救盟主。他救皆不書。如昭二十一年。晉以諸侯之師救宋。三十年。楚救徐之類。皆不書。以為不足書也。

總下 沒反

**己卯。仲孫速卒。**音註仲孫速。孟

**冬。十月。乙亥。臧孫紇出奔邾。**

**晉人殺欒盈。**

**齊侯襲莒。**音註此春秋書襲者。

**二十有四年。**音註晉平九。齊莊五。衛獻二。

子靈王二十三年。鄭簡十七。曹武六。陳哀二十。杞文益姑元年。宋平二十。秦景二十八。楚康十一。吳諸樊十二。

**春。叔孫豹如晉。**

**仲孫羯帥師侵齊。**

**夏。楚子伐吳。**

結 羯音



帥音索

秋七月甲子朔日有食之既。

齊崔杼帥師伐莒。

大水。

八月癸巳朔日有食之。

公會晉侯

平

宋公

平

衛侯

殤

鄭伯

簡

曹伯

武

莒

杞音起

子

比

邾子

悼

滕子

薛伯

杞伯

小邾子

于夷儀

**音**

**註**

夷儀本邾地衛邑滅邾而為衛邑

冬楚子蔡侯陳侯許男伐鄭。

公至自會。

鍼音真

陳鍼宜咎出奔楚。

**音註**

宜咎陳大夫鍼子八世孫也其後在楚為箴尹

宜咎

叔孫豹如京師。

大饑。

餓坊本作餓殺音晒

古者救災之政。若國凶荒。或發廩以賑乏。或移粟以通用。或徙民以就食。或為粥溢以救餓莩。或興工作以聚失業之人。緩刑。舍禁。弛力。薄征。索鬼神。除盜賊。弛射侯而不燕。置廷道而不修。殺禮物而不備。雖有旱乾水溢。民無菜色。所以備之者如此。其至是年。秋有陰沴之災。而冬大饑。蓋所以賑業。

**音註**

舍音捨沴音戾

癸丑靈王二十有五年。

晉平十。齊莊六。弒衛獻。蔡景四。

襄公中

三

卷廿二



十四。鄭簡十八。曹武七。陳哀二十。杞文二。宋平二十八。秦景二十九。楚康十二。吳諸樊十三。卒

春齊崔杼帥師伐我北鄙。

夏五月乙亥齊崔杼弑其君光。

**音註**

杼音主。○莊公弑弟

景公杵白立

屬音 竹乘 去聲 睚尼  
齊莊公見弑。賈舉州綽等十人皆死之。而不得以死節稱。何也。所謂死節者。以義事君。責難陳善。有所從違。而不苟者。是也。雖在屬車。後乘。必不肯同人。崔氏之宮矣。若此十人者。獨以勇力聞。皆逢君之惡。從於昏亂。而莊公嬖之者。死非其所。比諸匹夫匹婦。自經於溝瀆。而莫之知者。猶不逮也。晏平仲曰。君民者。豈以陵民。社稷是主。臣君者。豈為其口實。社稷是養。故君為社稷死。則死之。為社稷亡。則亡之。若為已死。而為已亡。非其私暱。誰敢任

質反

之。此十人者。真其私暱。任此宜矣。雖殺身不償責。安得以死節許之哉。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夷儀。

坊本 脫杞 伯二 字隰 鉏音 習祖

諸侯會于夷儀。將以討齊。齊使隰鉏請成。慶封如師。男女以班。賂晉侯以宗器。樂器。自六正。五吏。三十帥。三軍之大夫。百官之正長。師旅。及處守者。皆有賂。晉侯許之。夫晉本為報朝歌之役來討。及會夷儀。既聞崔杼之弑。則宜下令三軍。建而復旆。聲於齊人。問莊公之故。執崔杼以戮之。謀於齊眾。置君以定其國。示天討之義。則方伯連帥之職修矣。今乃知賊不討。而受其賂。則是與之同情也。故春秋治之如下文所貶云。

六月壬子鄭公孫舍之帥師入陳。



秋八月己巳諸侯同盟于重丘音註諸侯即夷

者重丘齊地曹州乘氏縣有重丘故城重平聲崔杼既弑其君矣晉侯受其賂而許之成故盟于重丘特書曰同

公至自會

衛侯入于夷儀

鄭伯突入于櫟衛侯入于夷儀其入則一或不名或不名者鄭伯奪正以立而國人君之諸侯助之不知其義不可以有國也故特書其名著王法以絕之衛侯蔑其冢卿失國出奔固不為無罪矣然有世叔儀以守有母弟鱄以出或撫其內或營其外有歸道焉則其義猶未絕也故止書其爵而不名及甯喜弑剽復歸于衛然後書名此聖人俟其改過遷善

賂音路

鱄音專

帥音素

射音石

楚屈建帥師滅舒鳩音註舒鳩偃姓

冬鄭公孫夏帥師伐陳十有二月吳子遏伐楚門于巢音註遏即諸

於葛反巢吳楚間小國廬江六縣有居巢城○諸樊卒弟餘祭立

巢南國也其言門于巢卒者吳子將伐楚引師至巢入其門巢人射諸城上矢中吳子而卒非吳子之自輕而見殺也古者入境必假道過門必釋甲入國則不馳或曰古者大國過小邑小邑必飾城而請罪亦非巢之輕以一矢相加不飾城而請罪也

甲寅靈王二十有六年音註晉平十一年齊景公柝白



祭音 餘祭 元年

春王二月辛卯衛甯喜弑其君剽音註 殤公弑 獻公復

歸衛剽 匹妙反

京本 而下 無立 字

喜嘗受命於其父使納獻公以免逐君之惡衛侯出入皆以爵稱於義未絕而剽以公孫井次而立又未有說焉則喜之罪應未滅矣亦以弑君書何也奕者舉棋不定不勝其耦况置君乎於衛則殖也出之喜也納之於剽則殖也立之喜也弑之是奕棋之不若也不思其終亦甚矣故聖人特正其為弑君之罪示天下後世使知慎於廢立之際而不敢忽也霍光以大義廢昌邑立宣帝猶有言其罪者而朝廷加肅况私意邪范粲桓彝之徒殺

甫 父音

衛孫林父入于戚以叛音註 說音 悅

身不顧君子所以深取之者知春秋之旨矣音註 說音 悅十七年齊高無咎之子弱以盧叛襄二十九年齊高止之子堅以盧叛不書必卿佐而後書然宋魚石入于彭城晉欒盈入于曲沃未可以書叛必若衛孫林父而後可以書叛書叛必不能討者也

岸 衍音

甲午衛侯衍復歸于衛

疾丑 亦反

按左氏孫林父以戚如晉書曰入于戚以叛者著其據土背君之罪也臣之祿君實有焉專祿以周旋戮也衛侯出奔齊入于夷儀皆以爵稱今既復歸而得國矣乃書其名何也人之有德慧術知者常存乎疾疾衛侯淹恤在外十有二年困於心衡於慮久矣此生於



憂患之時。而一旦得國。失信無刑。猶夫人也。則是困而弗革。雖復得國。猶非其國也。此見春秋俟人改過之深。而責人自棄之重。欲其強於為善之意也。

強上聲

夏。晉侯使荀吳來聘。

公會晉人鄭良霄宋人曹人于澶淵。

地。蓋以討衛而疆戚田也。

秋。宋公殺其世子痤。

殺世子母弟直書君者。甚之也。宋寺人伊戾為太子內師。無寵。譖於宋公而殺之。則賊世子。瘞者寺人矣。而獨甚宋公。何哉。譖言之得行也。必有嬖妾配嫡以惑其心。又有小人欲結內援者以為之助。然後愛惡一移。父子夫婦之間。不能相保者眾矣。尸此者其誰乎。晉

澶音

**音註**

知去聲

**音註**

澶淵近戚

**音註**

瘞才禾反

晉人執衛甯喜。

獻之殺申生。宋公之殺痤。直稱君者。春秋正其本之意。

八月壬午。許男甯卒于楚。

**音註** 靈公卒子悼公立

冬。楚子蔡侯陳侯伐鄭。

葬許靈公。

悼音到

春秋卷之二十一

襄公中



襄公

二十有七年

春齊侯使慶封來聘

夏叔孫豹會晉

趙武楚

生衛石惡陳

孔奐鄭

良霄許人曹人

于宋

春秋 襄公下 卷廿三

春秋卷之二十三

襄公下

乙卯 靈王二十有七年 晉平十一 齊景二 衛獻

簡二十 曹武九 陳哀二十三 杞文四 宋平

春齊侯使慶封來聘 音註 景公即位

夏叔孫豹會晉 趙武楚 康 屈建蔡 景 公孫歸

生衛石惡陳 孔奐鄭 簡 良霄許人曹人 武

于宋 音註 諸侯分爲晉楚之從而交相見於是

伯與 霸同 始則是南北二伯也天下之大變也於溴梁而



秋將以終於吳越焉爾矣

### 衛殺其大夫甯喜。

甯喜既坐弑君之罪矣。不以討賊之詞。何也。初衛侯使與喜言。苟反。政由甯氏。祭則寡人。甯氏納之。衛侯復國。患甯喜之專也。公孫免餘請殺之。曰。微甯子不及此。吾與之言矣。對曰。臣殺之。君勿與知。乃攻甯氏。殺喜。尸諸朝。子鮮曰。逐我者出。納我者死。賞罰無章。何以勸沮。君失其信。而國無刑。不亦難乎。故稱國以殺。而不其官。

### 衛侯之弟鱣出奔晉。

衛侯之入。使鱣與甯喜約言。既殺甯喜。鱣病失言。遂出奔晉。託於木門。不鄉衛國而坐。木門大夫勸之仕。不可。曰。仕而廢其事。罪也。從之。昭吾所以出也。吾不可以立於人之朝矣。

與音預

鱣音專

### 秋七月辛巳。豹及諸侯之大夫盟于宋。

終身不仕。其稱弟。罪衛侯也。**音註** 鄉音向。穀梁子曰。鱣之去。合乎春秋。

晉楚爭先。乃先楚人。則其書先晉何。春秋不以夷狄先中國也。自宋以來。晉不專主盟矣。虢之盟。讀舊書。加於牲上而已。至鄭陵。則齊主諸侯。至臯鼫。則魯及諸侯。晉之不足以主。夏盟。自宋始。宋之盟。趙武之偷也。孔子曰。庭燎之百。自齊桓公始也。大夫之奏。肆夏。自趙文子始也。此王伯之所以興衰也。

鄭音專 鼫音右

從去聲

此一地也。曷為再言宋。書之重。詞之複。其中必有大美惡焉。宋之盟。合左師。欲弭諸侯之兵。以為名。而楚屈建請晉楚之從。交相見。自是中國諸侯。南向而朝楚。及申之會。蠻夷之君。篡弑之賊。大合十有一國之衆。而用齊桓名陵之禮。宋左師。鄭子產。皆獻禮焉。宋世子



稽稱

使音士

佐以後至。遂辭而不見。伐吳滅賴。無敢違者。聖人至是。哀人倫之滅。傷中國之衰。而其事自宋之盟始也。故會盟同地。而再言宋者。貶之也。或者乃以宋之盟。中國不出。夷狄不入。玉帛之使。交乎天下。以尊周室。為晉趙武楚屈建之力。而善此盟也。其說誤矣。

冬十有二月乙亥朔日有食之。

**丙**靈王二十二年。二十有八年。晉平十三。齊景三。衛獻三十二。蔡景四十七。鄭簡二十一。曹武十。陳哀二十四。杞文五。宋平三十一。秦景三十二。楚康十五。卒。吳餘祭三

祭音債

春無冰。

夏衛石惡出奔晉。**音註**甯喜之黨。書名惡之。

邾子來朝。

秋八月大雩。

仲孫羯如晉。**音註**仲孫羯。即孟孝伯。

冬齊慶封來奔。**音註**崔杼之黨。嗜酒荒淫。而出。書名罪之。

十有一月公如楚。**音註**於是公及宋公陳侯鄭伯許男如楚。諸夏之君。

現見音旋。見於楚。始於此。是故書公朝王所。以見王業之衰。書公如楚。以見伯業之衰。

十有二月甲寅天王崩。**音註**靈王崩。景王立。

乙未楚子昭卒。**音註**康王卒。弟郟敖立。

甲寅。天王崩。乙未。楚子昭卒。相距四十二日。則閏月之驗也。然不以閏書。見喪服之不數閏也。齊景公葬書閏月。明殺恩之非禮也。

數上聲

結羯音

春秋襄公下

三

卷廿三



均 麋音

丁景王二十有九年。晉平十四。齊景四。衛獻三。元年。曹武十一。陳哀二十五。杞文六。宋平三。十二年。秦景三十三。楚郊敖麋元年。吳餘祭四。弒

春王正月公在楚

歲之首月。公在他國者有矣。此獨書公在楚者。外為夷狄所制。以俟其葬而不得歸。內為強臣所逼。欲擅其國而不敢入。故特書所在。以存君也。按左氏。楚人使公親禭。夏四月。送楚子葬。至于西門之外。還及方城。季武子取卞。以自封。使公治。告曰。聞守卞者將叛。臣帥師。徒以討。既得之矣。公曰。欲而言叛。祇見疏也。吾不可以入矣。將適諸侯。有賦式微者。乃歸。故特於歲首朝正之時。而書曰。公在楚。使後世臣子。戴天履地。視君父之危且困者。必有天威不違顏咫尺。食坐見於羹牆之意。而不以頃刻忘也。此義一行。豈敢有顧其身與

遂 禭音

支 祇音

岸 衍音

夏五月公至自楚

妻子與其家而不恤國。朋附權臣。以圖富貴。而背其君者乎。

庚午衛侯衍卒

音註

獻公卒。子襄公惡立。

閻弒吳子餘祭

音註

閻音昏。祭音債。○餘祭。卒。弟夷末立。改名餘昧。

穀梁子曰。閻。門者。寺人也。不稱名。姓。閻。不得齊於人。不稱其君。閻不得君。其君也。禮。君不使無恥。不近刑人。不狎敵。不邇怨。賤人非所貴也。貴人非所刑也。刑人非所近也。舉至賤而加之。吳子。吳子近刑人也。閻弒吳子餘祭。仇之也。左氏以為伐越獲俘焉。以為閻使守舟。吳子觀舟。閻以刀弒之。亦邇怨之失也。

孚 俘音

仲孫羯會晉

平

荀盈齊

景

高止宋

平

華定衛

襄



世叔儀鄭公孫段曹人武莒人比滕人薛人小邾人城杞。

上聲 轟雷

屯音 迤

晉平公。杞出也。故合諸侯之大夫以城杞。古之建國立家者。必親九族。然有父族而後及母族。有母族而後及妻族。此葛藟之詩所為次也。晉主夏盟。令行中國。平公不能修文襄悼公之業。尊獎王室。恤宗周之闕。而夏肆是屏。輕棄諸姬。可謂知本乎。平王惟不撫其民。而遠屯戍于母家。周人怨思焉。揚之水所以降為國風。不得列于雅也。城杞之役。亦不待貶絕而可見矣。

**音註**

肆以二反 屏音丙

晉侯使士鞅來聘。

**音註**

士鞅即范獻子

杞子來盟。**音註**也。書曰子賤之也。凡來盟皆大夫也。杞伯親之。故賤之也。杞雖稱

捨音 捨也

子矣。前乎此夷儀之會。稱伯。後乎此卒。復稱伯。來盟特稱子。見春秋之貶諸侯也。春秋之褒貶君大夫。莫備於隱桓莊之世。成襄而下。舍杞子無貶其爵者。舍楚子虔無生名之者。經之變文

吳子使札來聘。**音註**

吳聘始。吳始君臣並見。吳驟強也。

末坊 本作 昧京 本季 子下 重季 子二

札者。吳之公子。何以不稱公子。貶也。辭國而生亂者。札之為也。故因其來聘而貶之。示法焉。按吳子壽夢。有子四人。長曰諸樊。次曰餘祭。次曰夷末。札其季子也。壽夢賢季札。欲立以為嗣。札辭不可。然後立諸樊。諸樊既除喪。則致國於季子。又辭而去之。諸樊乃舍其子而立弟。約以次傳。必及季子。故諸樊卒而餘祭立。餘祭卒而夷末立。夷末卒。則季子宜受命。以安社稷。成父兄之志矣。乃徇匹夫之介節。辭位以逃。夷末之子僚。僚既立。諸樊之子



字

惡上聲

二篡字坊本作弒

光曰。先君所以不與子國。而與弟者。凡為季子爾。將從先君之命。則季子宜有國也。如不從先君之命。則我宜立。僚烏得為君。於是使專諸刺僚。而致國乎季子。季子不受。去之延陵。終身不入吳國。故曰季子辭國以生亂。因其來聘而貶之。示法焉。或謂子貢問於孔子曰。伯夷叔齊何人也。曰。古之賢人也。怨乎。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子貢以先聖賢夷齊。知其惡衛輒之爭。而不為也。季子辭位。獨不為賢而奚貶乎。曰。叔齊之德。不越伯夷。孤竹舍長而立幼。私意也。諸樊兄弟父子。無及季札之賢者。其父兄所為眷眷而欲立札。公心也。以其私意。故夷齊讓國為得仁。而先聖之所賢。以其公心。故季子辭位為生亂。而春秋行交作。臣篡其君者有之。子篡其父者有之。季子於是焉。而辭位。則將使聞其風者。貪夫廉。爭夫讓。而篡弒奪攘之禍。損矣。其於名教

春秋

五

大音秦

喪去聲

使音士

豈不有補。何貶之深也。曰。春秋達節而不守者也。昔大伯奔吳而不反。季歷嗣位而不辭。武王繼統。受命作周。亦不以配天之業。讓伯邑考。官天下也。彼王僚無季歷之賢。武王之聖。而季子為大伯之讓。豈至德乎。使爭弒禍。典覆師喪國。其誰階之也。若季子之辭位守節。立名全身。自牧則可矣。槩諸聖王之道。則過矣。中庸曰。道之不明。不行也。我知之矣。季子所謂賢且智。過而不得其中者也。使由於季歷。武王之義。其肯附子臧之節而不受乎。惜其擇乎中庸。失時措之宜爾。此仲尼所以因其辭國生亂而貶之也。或曰。吳子使札與楚子使椒。秦伯使術。一例爾。吳楚蠻夷之國。秦介戎狄之間。其禮未同於中夏。故使人之來皆略之。而札何以獨為貶乎。曰。春秋多變例。聖筆有特書。荆楚無大夫。而屈完書族。王朝下士。以人通。而子突書字。諸侯公子。以名著。而季友書子。母弟之無列者。不登其姓名。

襄公下

六

卷廿三



吸 胥音

春秋

而叔胥書氏。皆賢而特書者也。季札讓國。天下賢之。若仲尼亦賢季札。必依此例。或以字。或以氏。或以公子。特書之矣。今乃畧以名紀。比於楚椒秦術之流。無異稱焉。是知仲尼不以其讓國為賢而貶之也。噫。世之君子。盛稱季札之賢。於讓國之際。以為禮之大節。不可亂也。公子喜時。春秋猶賢其後世。於季札則何獨貶之深也。曰。仲尼於季子。望之深矣。責之備矣。惟與天地同德而達乎時中。然後能與於此。非聖人莫能修之。豈不信夫。

**註** 長上聲。下同。祭音債。惡去聲。舍上聲。為去聲。

**音**

九坊 本作七

秋九月葬衛獻公。

齊高止出奔北燕。

**音註**

高止。高厚子也。北燕。姬姓之國。召公奭之後。今

燕國薊縣是也。北燕始見經。

冬仲孫羯如晉。

戊景王三十年。

晉平十五年。齊景五。衛襄公惡元

午。曹武十二年。陳哀二十六年。杞文七年。宋平三十三。秦景三十四。楚郟敖二年。吳夷末元年。

春王正月。楚子使遠罷來聘。

**音註**

遠。于委反。罷。音皮。○郟。敖。

書楚子。遠。罷。書名氏。儼然無異於中國矣。

夏四月。蔡世子般弒其君固。

**音註**

景公弒。靈公般立。

五月甲午。宋災。宋伯姬卒。

穀梁子曰。取卒之日。加之災。上者。見以災卒也。伯姬之舍失火。左右曰。夫人少避火乎。曰。婦人之義。傅姆不在。宵不下堂。遂逮乎火而死。婦人以貞為行者也。伯姬之婦道盡矣。詳

班般音 行音

襄公下

卷廿三



幸

共音

春秋

其事。賢伯姬也。易曰。恒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而或以為共姬女而不婦。非也。世衰道微。暴行交作。女德不貞。婦道不明。能全其節。守死不回。見於春秋者。宋伯姬耳。聖人冠以夫諡。書於春秋曰。葬宋共姬。以音註。冠去聲。著其賢行。勵天下之婦道也。

天王殺其弟佖夫。

王子瑕奔晉。

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宋共姬。

鄭良霄出奔許。自許入于鄭。鄭人殺良霄。

按左氏。良霄汰侈嗜酒。諸大夫皆惡之。而與公孫黑爭。黑因其醉伐之。良霄奔許。自許襲鄭。以伐公門。弗勝。死於羊肆。不言復入者。其位未絕也。若宋魚石。晉欒盈。去國三年。其稱

惡去聲

背音佩

冬十月。葬蔡景公。

晉人。平。齊人。景。宋人。平。衛人。襄。鄭人。簡。曹人。武。

莒人。比。邾人。悼。滕人。文。杞人。文。小邾人。會。于

澶淵。宋災故。音註。諸侯之大夫不序。晉不足以為盟主也。晉之不足以主盟。

傳去聲。自宋始。傳曰。不書魯大夫。譏之也。

春秋大法。君弑而賊不討。則不書葬。况世子之於君父乎。蔡景公何以獨書葬。遍刺天下之諸侯也。葬送之禮。在春秋時。視人情之疎密而為之者也。有嘗同盟。卒而不赴者。有雖

春秋 襄公下

卷七三



賻音 附音 般音 班音

同姓赴而不會者。則以哀死而致。祿為輕。弔生而歸賻。為重必矣。今蔡世子般弒其君。藏在諸侯之策。而往會其葬。是恩義情禮之篤。於世子般。不以為賊而討之也。人之所以異於禽獸。中國之所以貴於夷狄。以其有父子之親。君臣之義耳。世子弒君。是夷狄禽獸之不若也。而不知討。豈不廢人倫。滅天理乎。故春秋大法。君弒賊不討。則不書葬。而蔡景公特書葬者。聖人深痛其所為。遍刺天下之諸侯也。魯隱宋殤之賊。不討。則不書葬。蔡景公賊亦不討。而特書葬。猶閔僖二公。不承國於先君。則不書即位。桓宣篡弒以立。而反書之也。何以知聖人罪諸侯之意如此乎。以下文書會于澶淵。宋災故。而貶其大夫。則知之矣。二百四十二年之間。列會亦眾。而未有言其所為者。此獨言其所為何。遍刺天下之大夫也。大夫以智帥人者也。智者無不知。當務之為急。不能三年之喪。而總小功之察。放飯流

澶音 蟬

歡音 驚反

處上 聲

歡。而問無齒決。是之謂不知務。蔡世子般弒其君。天下之大變。人理所不容也。則會其葬。而不討。宋國有災。小事也。則合十二國之大夫。更宋之所喪而歸其財。則可謂知務乎。陳恒弒簡公。孔子沐浴而朝。告於哀公。請討之。公曰。告夫三子者。子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也。之三子告。不可。子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也。叔孫豹。晉趙武而下。皆諸侯上卿。執國之政者也。三綱國政之本。至於淪絕。無父與君。是禽獸也。禽獸逼人。雖得天下。弗能一朝處矣。皆者伯禹過門而不入。放龍蛇也。周公坐而俟旦。驅猛獸也。今世子弒君。三綱淪絕。禽獸逼人。則與之同羣而不恤。有國者不戒於火。自亡其財。苟其來告。弔之可也。則合十二國之大夫。駐于澶淵。而謀更其所喪。尚為知類也乎。夫蔡之亂。其猶人身有腹心之疾。而宋之災。譬諸桐梓與雞犬也。謀宋災而不恤。蔡之亂。奚啻於養桐梓。求雞



扶大音

犬不顧其身有腹心危疾而不知療者哉。以為未之察也。可謂不智。苟察此而不謀。則亦不仁矣。是故諸國之大夫。貶而稱人。魯卿諱而不書。又特言會之所為。以垂戒後世。其欲人之自別於禽獸之害也。可謂深切著明矣。或曰。夫穆叔。趙孟。向戌。子皮。皆諸侯之良也。而所謀若是何也。世衰道微。邪說交作。以利害謀國家。而不知本於仁義也。久矣。是以至此極。孔子所為懼。

春秋所以作乎  
未已 景王三十有一年。晉平十六。齊景六。衛襄二。蔡靈公般元年。鄭簡二十。

四。曹武十三。陳哀二十七。杞文八。宋平三十四。秦景三十五。楚邲敖二。吳夷末二。

春王正月。

夏六月辛巳。公薨于楚宮。

九坊本七

秋九月癸巳。子野卒。

子般子赤弒而書卒。子野過毀亦書卒。何以別乎。曰。閔公內無所承。不書即位。則子般之弒可知。下書夫人姜氏歸于齊。上書公子遂叔孫得臣如齊。赤之卒也。隱而不日。則子赤之弒可知。與子野異矣。子野有命立昭公。故穆叔雖不欲而不能止也。

已亥仲孫羯卒。音註 羯居

冬十月滕子來會葬。音註 諸侯來會葬始於此

癸酉葬我君襄公。

十有一月莒人弒其君密州。音註 犁比公弒。子展與立。

經以傳為案。傳有乖繆。則信經而棄傳可也。若密州之事是矣。左氏稱莒子生去疾及展

莒音舉

季火襄公下



聲 令去

聲 泥去

輿。既立展輿。又廢之。莒子虐。國人患焉。展輿  
 因國人以攻莒子。弑之。乃立。信斯言。則子弑  
 其父也。而春秋有不書乎。故趙匡謂其文當  
 曰。展輿。因國人之攻莒子。弑之。乃立。而後來  
 傳寫誤為以字爾。左氏博通諸史。敘事尤詳。  
 能令後人得見本末。因以求意經文可知。而  
 門弟子轉相傳受。日月既久。浸失本真。如書  
 晉趙盾許世子止等事。詳考傳之所載。以求  
 經之大義可也。而傳不可疑。如莒人弑其君  
 密州。獨依經之所言。以證傳之繆誤可也。而  
 傳不可信。盡以為為可疑。而廢傳。則無以知其  
 事之本末。盡以為為可信。而任傳。則經之弘意  
 大旨。或泥而不通矣。要在  
 學者詳考而精擇之可也。

春秋卷之二十三



